

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 10 万吨棉籽油皂脚
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盖章）：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二年五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2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2
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2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2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
2.2 公开方式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5
3.3 查阅情况	12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2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2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2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2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2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12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2
5.2 公开方式	13
6 诚信承诺	14

1 概述

2022年2月，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委托乌鲁木齐湘永丽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评单位”）承担了“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10万吨棉籽油皂脚深加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环评单位接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委托后，我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的相关规定进行了建设项目公众参与公示。我公司于2022年2月10日至2022年2月23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了环评第一次网上公示，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未收到任何公众意见及反馈。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我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至2022年5月11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和奎屯-独山子经济技术开发区园区管委会公示栏同步公开了项目征求意见稿链接及相关信息，并分别于2022年4月27日和2022年5月2日在奎屯日报公开了征求意见稿相关信息，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两次公示期满均未收到任何公众意见及反馈。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的相关规定，须向公众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10日~2022年2月24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进行了《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10万吨棉籽油皂脚深加工项目》的首次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公示，公开内容及日期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首次公示主要内容如下：

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年处理皂脚 10 万吨生产脂肪酸、抗磨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2022 年 2 月 7 日，我公司委托乌鲁木齐湘永丽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年处理皂脚 10 万吨生产脂肪酸、抗磨剂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的相关规定，现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第一次信息公示，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公示材料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年处理皂脚 10 万吨生产脂肪酸、抗磨剂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奎屯-独山子经济技术开发区，厂区中心坐标 44° 22' 55.33" 北、 84° 56' 11.82" 东。

工程内容：一期工程建设皂脚制酸化油装置，配套公用辅助设施等；二期工程建设酸化油制脂肪酸装置、抗磨剂装置及其它配套设施。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潘总

联系方式：13999800237

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乌鲁木齐湘永丽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北路 499 号新疆大学信息技术创新园 411 室

联系人：贺城林

电话：13199887033

电子邮箱：358840234@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在本信息公开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按照有关公告要求的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负责审批的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提交书面意见。

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10 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公开

第一次网络信息公开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10 日~2022 年 2 月 23 日，公示网址为：<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8854>。

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网上公示截屏如图 2-1 所示。



图 2-1 首次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公众意见反馈情况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没有收到任何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的相关规定，须向公众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公司在环评单位编制完成《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10万吨棉籽油皂脚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于2022年4月25日-2022年5月11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和奎屯-独山子经济技术开发区园区管委会公示栏同步公示了《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10万吨棉籽油皂脚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网络连接及相关信息，征求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示时限为10个工作日。分别与2022年4月27日和2022年5月2日在奎屯日报公开了征求意见稿相关信息，征求与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本次公示的征求意见稿为内容完整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内容及时限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公示主要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为：

http://www.xjhbcy.cn/hbcyxh/20220425/%E5%A5%8E%E5%B1%AF%E5%A4%A7%E6%A3%AE%E8%83%BD%E6%BA%90%E6%9C%89%E9%99%90%E5%85%AC%E5%8F%B810%E4%B8%87%E5%90%A8%E6%A3%89%E7%B1%BD%E6%B2%B9%E7%9A%82%E8%84%9A%E6%B7%B1%E5%8A%A0%E5%B7%A5%E9%A1%B9%E7%9B%AE%E7%8E%AF%E5%A2%83%E5%BD%B1%E5%93%8D%E6%8A%A5%E5%91%8A%E4%B9%A6%E5%BE%81%E6%B1%82%E6%84%8F%E8%A7%81%E7%A8%BF_1650857622211.pdf。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现场查阅，公众可前往环评公司查阅纸质报

告书，地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北路 499 号新疆大学信息技术创新园 411 室，
查阅联系人：沈工，联系电话：15199117321。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项目所在地企事业员工以及其他关心本项目建设的热心人士。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下载链接：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284162/index.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在相关信息公开后，以电子邮件、信函方式向我公司提出意见。

电子邮件：240810100@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起止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5 日至 2022 年 5 月 11 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保护产业协会网站为新疆地区专业的环境保护信息发布网站之一，因此在该网站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 10 万吨棉籽油皂脚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信息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5 日~2022 年 5 月 11 日，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网址：

<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9358>

网上公示截屏如图 3-1 所示。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我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和 2022 年 5 月 2 日分别在奎屯日报进行了两次环评信息公开。奎屯日报属于当地权威报刊。本次环评信息公开平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报纸公开照片如下：



图 3-2 第一次报纸公示截图



图 3-3 第一次报纸公示截图



七师水利职工金霞(左一)、七师医院护理副主任刘爱(右二)接受采访。

新疆北方建设集团三利公司总经理夏树礼(右二)、一二七团十一连党支部书记李圣杰(右三)、一二六团九连职工马金喜(左一)接受采访。

七师农科所所长赵富强(右二)、胡杨河市第一中学退休教师王廷萍(左二)接受采访。

七师农科所所长赵富强(右二)、胡杨河市第一中学退休教师王廷萍(左二)接受采访。

七师农科所所长赵富强(右二)、胡杨河市第一中学退休教师王廷萍(左二)接受采访。

七师农科所所长赵富强(右二)、胡杨河市第一中学退休教师王廷萍(左二)接受采访。

七师农科所所长赵富强(右二)、胡杨河市第一中学退休教师王廷萍(左二)接受采访。

七师农科所所长赵富强(右二)、胡杨河市第一中学退休教师王廷萍(左二)接受采访。

七师农科所所长赵富强(右二)、胡杨河市第一中学退休教师王廷萍(左二)接受采访。

七师农科所所长赵富强(右二)、胡杨河市第一中学退休教师王廷萍(左二)接受采访。

七师农科所所长赵富强(右二)、胡杨河市第一中学退休教师王廷萍(左二)接受采访。

七师农科所所长赵富强(右二)、胡杨河市第一中学退休教师王廷萍(左二)接受采访。

七师农科所所长赵富强(右二)、胡杨河市第一中学退休教师王廷萍(左二)接受采访。

七师农科所所长赵富强(右二)、胡杨河市第一中学退休教师王廷萍(左二)接受采访。

七师农科所所长赵富强(右二)、胡杨河市第一中学退休教师王廷萍(左二)接受采访。

七师农科所所长赵富强(右二)、胡杨河市第一中学退休教师王廷萍(左二)接受采访。

遗失声明

本人胡建(身份证号:6540011971012921)不慎将本人胡建(身份证号:6540011971012921)的身份证遗失,声明作废。

声明

本人胡建(身份证号:6540011971012921)不慎将本人胡建(身份证号:6540011971012921)的身份证遗失,声明作废。

声明

本人胡建(身份证号:6540011971012921)不慎将本人胡建(身份证号:6540011971012921)的身份证遗失,声明作废。

声明

本人胡建(身份证号:6540011971012921)不慎将本人胡建(身份证号:6540011971012921)的身份证遗失,声明作废。

声明

本人胡建(身份证号:6540011971012921)不慎将本人胡建(身份证号:6540011971012921)的身份证遗失,声明作废。

声明

本人胡建(身份证号:6540011971012921)不慎将本人胡建(身份证号:6540011971012921)的身份证遗失,声明作废。

声明

本人胡建(身份证号:6540011971012921)不慎将本人胡建(身份证号:6540011971012921)的身份证遗失,声明作废。

声明

本人胡建(身份证号:6540011971012921)不慎将本人胡建(身份证号:6540011971012921)的身份证遗失,声明作废。

声明

本人胡建(身份证号:6540011971012921)不慎将本人胡建(身份证号:6540011971012921)的身份证遗失,声明作废。

奎屯日报

2022年5月2日 星期一 农历壬寅年四月廿二 第5620期 今日4版

李华斌慰问节日坚守岗位水利职工

胡杨河5月1日讯(胡杨报记者 李华斌)5月1日,是党的生日,也是水利职工的节日。李华斌一行来到七师水利职工宿舍,看望慰问节日期间坚守岗位的职工。

《梦想星舞台》首期节目致敬劳动

胡杨河5月1日讯(胡杨报记者 李华斌)4月28日晚,《梦想星舞台》首期节目在七师文体中心演播厅举行。本期节目以“致敬劳动者”为主题,通过歌舞、小品等形式,讴歌了各行各业劳动者的辛勤付出。

马全喜:一腔热忱践初心

4月30日,一二六团六连职工马全喜带着自己的哥哥马金喜来到自家棉花地,查看棉花长势。马全喜是当地有名的棉花种植能手,他从事棉花种植多年,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惠瑞立:科学

提起一二八团十九连职工惠瑞立,职工们大多会竖起大拇指。她热爱农业,善于钻研,在棉花种植方面有着独到的见解。她经常向其他职工传授经验,帮助大家提高产量。

2022/05/06 10:58

图 3-4 第二次报纸公示截图

崔树礼（右一）、一二七团十一连党支
职工马全喜（左一）接受采访。



胡杨河市第一中学退休教师王延萍



二）、七师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

10100012 承印：石河子报社印刷厂

2022/05/06 10:57

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 10万吨棉籽油皂脚深加工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 公示

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委托乌鲁木齐永丽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10万吨棉籽油皂脚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初步完成，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开，公众可登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网址：<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9358>）“公示公告”栏浏览本项目建设具体情况介绍，并查阅报告书的全文，有关于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可点击该公示所附链接，并在10个工作日内提出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的意见和建议。

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日

内容进行宣传，为普及信访知识，化解群众矛盾奠定坚实基础。

刘笑天 摄

休刊启事

本报五一期间休刊

本版编辑 马莉

马全喜：一腔热忱

4月30日，一二六团六连职工马军全带着自己的哥哥马全喜来到自家棉花地，查看棉花长势。

马全喜加入中国共产党21年来，始终保持初心，默默奋斗在生产一线，在职工群众中发挥党员的先进模范作用。曾先后多次被师团评为优秀共产党员、劳动模范、多元增收致富能手、道德模范、学雷锋标兵。2020年，被评为“自治区劳动模范”。

职工群众一致认为，马全喜最大的特点就是积极推广新品种、新技术，并乐于帮助他人。

今年，马全喜种植了一百多亩地棉花，科学种植的同时，他跑前跑后，为有需要的职工开展技术帮扶。

“这两天棉花苗正在出，有

的职工就常到...
时复查...
家都能...
在...
存亮早...
他赶快...
宽膜尺...
作。棉...
变化。...
管工作...
里给我...
下，我...
了！”...
平时...
无私奉...
他人，...
照。他...
水土。

图 3-5 第二次报纸公示截图

3.2.3 张贴公告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现场公示，选择在项目建设地，奎屯-独山子经济技术开发区园区公示栏处张贴公示，张贴的时间为2022年4月25日~2022年5月11日，持续公开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现场公告照片见图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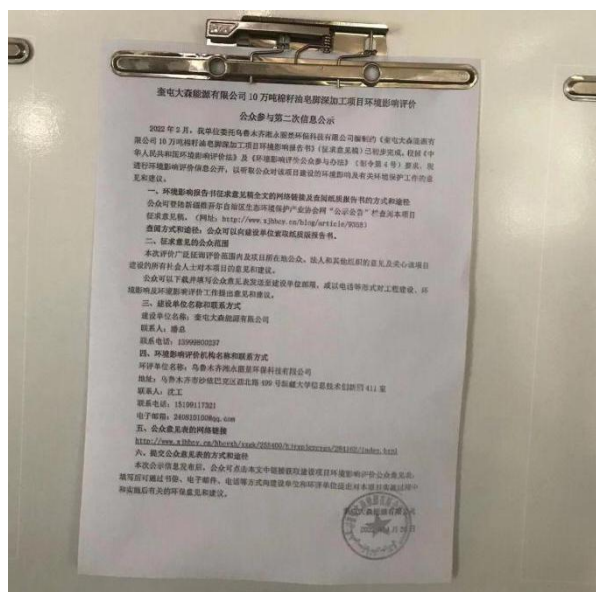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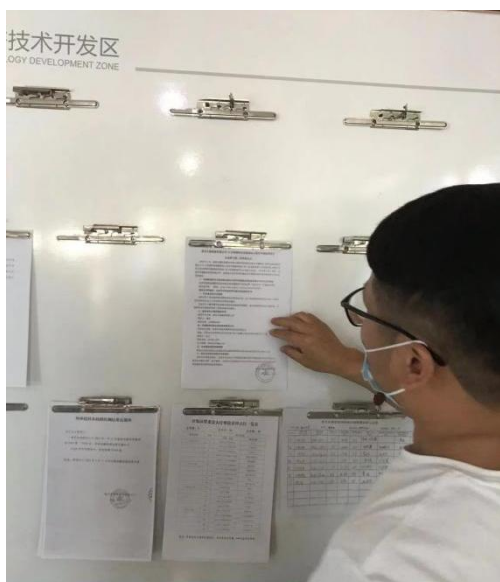


图3-4 园区管委会公告张贴照片

3.3 查阅情况

我公司在环评单位设置《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 10 万吨棉籽油皂脚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报告查阅点，在 2022 年 4 月 25 日~2022 年 5 月 11 日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前来查阅纸质版报告。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期间没有收到任何公众反馈意见。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在公参调查期间未收到与本环评相关的意见。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在公参调查期间未收到与本环评相关的意见。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在公参调查期间未收到与本环评相关的意见。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5.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通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网址: <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9712>)，公开了本项目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示截图见图 5-1。



图 5-1 拟报批公示截图

5.2 公开方式

本次环境影响公众参与拟报批公示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上开展，此次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相关要求。

6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 10 万吨棉籽油皂脚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征询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采纳和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 10 万吨棉籽油皂脚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承担。

承诺单位：奎屯大森能源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承诺时间：2022年5月12日

